

编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18〕3701 号

名 称	北京必歌畅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住 所	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高碑店村民俗文化街1369-2号409-2室
法定代表人	李晓鸥
主要负责人	
类 型	有限责任公司
单 位 类 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用面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18年02月22日
有 效 期	2024年02月21日
经 营 范 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



发证机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2年 02月 25日